

# 文明规范执法 共建人民城市

## ——《六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条例》贯彻落实工作侧记

本报记者 黄雪彦 杨秀玲



城市一景



队列训练



集中学习 本报记者 黄雪彦 摄



亮证执法



普法宣传



入户宣传 本报记者 黄雪彦 摄



市容秩序巡查

冬日降临，位于主城区的裕安区鼓楼街大街小巷的土菜馆、烧烤店生意日益火爆，每到饭点便腾起浓郁的“烟火气”。“排放油烟要按规定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油烟净化设施要正常使用。经营好生意的同时，也要对街坊邻居的生活环境负责，这样生意才能越来越好……”这段时间以来，裕安区城管局鼓楼中队中队长何璋钧每天都会带领队员深入餐饮店家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宣传，让城市的“烟火气”更文明、更清新。

近年来，我市积极贯彻实施《六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在文明规范执法、保障执法基础、强化执法协作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为解决城市管理中的新矛盾和新问题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

### 规范执法 普法先行

《条例》实施以来，市城管局始终秉持“队伍正规化、建设标准化、管理精细化、执法规范化、服务人性化”的建设理念，着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作风优良、纪律严明、廉洁务实的城市管理执法队伍。为此，市城管局把《条例》宣传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加强执法能力建设，提升城管亲民度，增强执法公信力，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活动，进行针对性解读，提升市民法治素养，凝聚依法共治合力，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奠定良好的社会基础。

“培训主要围绕城市管理领域相关法律法规解读、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典型案例剖析、自由裁量权运用、执法记录仪全过程运用、信用体系建设和信用双公示工作、案卷评查工作等相关内容，结合典型执法案例范本，针对执法过程中容易出现的现场勘验、调查询问、证据材料收集不规范以及案件当事人认定、文书制作等重点问题逐一进行讲解，针对我们的实际执法工作，让操作性更强。”近日，裕安区城管局组织开展第三期城市管理执法业务培训，裕安区城管执法人员殷勇宝在参加培训后告诉记者。

记者了解到，市城管局还将《条例》列入城管系统“八五”普法规划、年度普法计划，督促指导各县区城管局、局属各执法机构积极组织执法人员有步骤、分层次进行专题培训，通过理论学习、交流研讨，加强执法人员学习理解，

熟悉和掌握条例内容并推动实践实施，促进城管执法人员准确把握条文要义和执法尺度，全面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他们还在组织开展的多轮次市县两级城管执法队伍轮训中，把规范基本程序、传授基本方法、明确基本要求突出出来，帮助大家掌握行政执法的核心关键，增强依法履职尽责的能力本领。

### 服务群众 精准高效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摊位，都是自己抽签，抽到哪个号是哪个号，公平公正，现在大家都是文明经营，环境也很整洁。”“还有交警、市场监管等部门过来检查，规范了交通秩序，提升了食品卫生。”

过去，皖西卫生职业学院东侧规划了部分临时摊点群，成为远近闻名的夜市摊点群，涌来130余家流动摊点，超过该处承载能力，由此造成的道路堵塞、噪音扰民、垃圾污染等问题，让周边群众颇有意见。

如今，井然有序的公共环境，离不开城市的精细化管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遵循合法、公正、公开的原则，坚持以人为本，执法与教育、疏导、服务相结合，文明执法、规范执法。”金安区城管局对现存流动摊点和合适设置摊点区域进行统计摸底，共规范设置108个摊位，通过公开摇号分配摊位，解决流动摊贩之间因抢位置而造成的纠纷。运用摊点群自治的方式选出群主，摊主签订《文明经营承诺书》，规范临时摊点群设施，在醒目位置设立标识牌，要求配备防污地毯、垃圾收容器、健康证，明确卫生清理、安全生产、噪音控制等秩序维护和管理规定，确保用水、用电、用气及食品安全，做到“收摊地净”。

根据《条例》中所规定的其他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协同做好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相关工作的要求，属地协调公安、交警、市场监管、环保等部门和所在街道联合协作，共同治理私占摊位、乱搭乱建、乱扔垃圾、乱排污水、噪音扰民、乱排油烟、损坏市政设施、堵塞交通等乱象，形成了治理

合力。在为群众提供更多就业机会、保障市容环境干净整洁的同时，也满足了周边学生和教师的用餐需求，为校园周边营造一个更加整洁、有序的环境。

近年来，我市按照《条例》中明确的市、县、区政府、街道办事处、居村民委员会以及城管部门和相关部门在行政执法中的作用和职责，根据联合执法、信息共享、案件移送、执法协作等具体规定，积极建立各项联合执法机制，出台《关于建立城市规划区违法建设治理协调机制的意见》《关于建立住房公积金行政执法协调联动机制的若干意见》等，形成工作合力，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提高执法效率。

### 文明规范 市民点赞

“目睹了一场城管部门依法处理本小区违建、违法占地问题的优秀执法活动。”8月1日，华东政法大学法学硕士在读研究生罗智杰通过市长信箱点名表扬裕安区城管局小华山中队。“执法部门在此次执法中，合法行政、合理行政、程序正当、出手果断，同时也非常注重执法的方式方法，使我切身体会到了家乡法治建设的进步，深感振奋，也由衷地为家乡感到高兴。执法人员素质较高，坚持对行政相对人进行释法说理，表现出优秀的执法素养。”

规范文明的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得益于《条例》颁布实施和贯彻落实。

近年来，市城管局联合市司法局制定出台《六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执法文书文本》，规范61项执法文书样式，进一步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印发《六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法制员管理规定(试行)》，在法制审核环节增加法制员审核程序，对本单位的规范性文件、行政执法案件、合同协议以及其他涉法事务进行初审，从注重“事中监管”转变为强调“事前预防”。

同时，制定《六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2023年版)》，对506项行政处罚事项的裁量档次、处罚基准明确了标准，防止畸轻畸重，确保行政处罚过罚相当。在日常执法过程中，加强对执法办案过程的监督和指导，对法规的适用更加审慎和严谨。

《条例》的贯彻实施，从制度和实践层面不断理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体制，明确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权限、规范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行为、健全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机制，进一步提升了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效力和水平，有力促进了新时代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

市城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沈春山表示：“下一步，市城管局将持续加大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宣贯力度，培育市民法治观念、提升群众法律素养，以普法“小切口”做好管执“大文章”；持续健全城市管理各项法规制度，积极践行“7分服务、2分管理、1分执法”的“721”城市管理方法，促进城市管理更加精细化、行政执法更加人性化、城管形象更加亲民化。”

**新闻背景：**《六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于2020年9月26日经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条例》共7章37条，分为总则、执法权限、执法规范、执法保障、执法监督、法律责任和附则。《条例》的颁布实施，为规范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行为促进依法行政、维护城市管理秩序、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提供了有力的法治保障，推动了法规文本向法治实践和法治成果的有效转化，增强了法规的公信力和人民群众的认同感。



队伍会操



警师大会